

市级政府举借债务情况

2019年，江西省财政厅核定宜春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539.6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96.25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43.35亿元。

2019年底，宜春市各级政府债务余额为435.94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219.07亿元，包括一般债券217.32亿元，向外国政府借款0.33亿元，向国际组织借款1.42亿元；专项债务216.87亿元，均为专项债券。

2019年宜春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88.03亿元，其中新增债券75.02亿元、再融资债券13.01亿元。